

证券代码：002301

证券简称：齐心集团

公告编号：2025-029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8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以现场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陈钦鹏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进行逐项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系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能够更加公允、客观地反映2025年半年度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无异议。

《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公告编号：2025-030。

2、审议并通过《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计委员会已对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和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中的财务信息进行审议并审核通过。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公告编号：2025-031。《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3、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贯彻落实新《公司法》，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制度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年度报告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6、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7、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8、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9、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1、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 3-议案 21 审议的制度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22、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发展和审计业务需要，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研究和提议，并事前审议通过，公司拟续聘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2025 年度审计费用参照 2024 年度审计的收费标准（即财务审计费用 16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40 万元，合计 200 万元）。最终业务收费金额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依审计工作量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预计 2025 年度审计费用增加额度不超过上年审计收费金额的 20%。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公告编号：2025-032。

23、审议并通过《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鉴于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发展前景稳定，综合考虑 2025 年半年度的盈利水平和整体财务状况，为持续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公司拟定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721,307,933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份 9,600,000 股后的股本 711,707,93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0 元（含税），预计共分配现金红利 49,819,555.31 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利的股份总数由于开展股份回购、持股计划股份授予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原则，保持每 10 股利润分配额度不变，相应变动利润分配总额。

上述方案由公司管理层及董事会结合公司目前经营状况以及未来发展需要提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规定，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健发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无异议。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公告编号：2025-033。

24、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 17-议案 23 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董事会决定在深圳市坪山区锦绣中路 18 号齐心科技园行政楼公司八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公司后续再通过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披露股东会议召开通知。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30 日